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我司”）作为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格码”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对西格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核查基本情况

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共涉及两次股票发行，即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和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情况分别如下：

（一）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核查基本情况

2020 年 11 月 11 日和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5,000,000 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3.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806 号）。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全部到位。2020 年 12 月 28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CAC 证验字[2020]0266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核查基本情况

2021年2月5日和2021年2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拟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定向发行股票5,600,000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20,000.00元。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56号）。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3月18日完成缴款。2021年3月23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CAC证验字[2021]006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制定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2020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2020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8,000,000.00元，全部存放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侯家塘支行，账号为731903458010989，公司已与该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侯家塘支行
账号	731903458010989
募集资金总额	48,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0

2、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共募集募集资金17,920,000.00元,全部存放于兴业银行长沙芙蓉同发支行,账号为368140100100233330,公司已与该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开户行	兴业银行长沙芙蓉同发支行
账号	368140100100233330
募集资金总额	17,92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核查情况

(一)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

公司2020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48,000,000.00元人民币。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设备采购款	40,000,000
2	支付劳务费用	8,000,000
合计	-	48,00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经使用48,058,812.46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该专户已于2021年12月29日销户。该账户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注1）	48,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58,812.46
小计	48,058,812.46
二、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8,058,809.61
1、补充流动资金（用途明细如下）	48,058,809.61
（1）支付设备采购款	24,254,241.17
（2）支付劳务费用	23,561,407.44
（3）法院划扣（注2）	243,161.00
三、清户余额转基本户-招商银行长沙侯家塘支行	2.85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

注1：2020年12月募集资金到账时至2020年12月31日，该资金专户只有股东缴纳的投资款，无支出，无其他收入。

注2：法院划扣，原因如下：因刘石林与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魏昌竹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该案件涉及的业务是采购劳务服务，该案件是因为采购劳务服务过程中因发生意外伤害导致的责任纠纷。湖南省新化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湘1322民初2766号）显示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应向原告赔偿。湖南省新化县人民法院执行结案通知书（（2021）湘1322执327号）显示法院划扣了该纠纷有关的款项243,161.00元。

（二）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

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7,920,000.00元人民币，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设备采购款	10,920,000
2	支付劳务费用	7,000,000
合计	-	17,92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经使用17,926,936.23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该专户已于2021年12月29日销户。该账户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7,920,000.00
加：利息收入	7807.71
减：手续费	74.31
小计	17,927,733.40
二、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7,926,861.92
1、补充流动资金（用途明细如下）	
（1）支付设备采购款	10,926,434.75
（2）支付劳务费用	7,000,427.17
三、清户余额转基本户-招商银行长沙侯家塘支行	871.48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0年股票定向发行

2021年度因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劳务服务的采购需求增大，故公司调整经营计划适当增加了劳务服务的采购。根据经营计划的调整，公司将本次发行所筹募集资金，相较于原使用计划，更多的分配给了劳务费用的支付。因此产生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原预计用途金额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金额（元）	实际使用金额（元）
1、补充流动资金（用途 明细如下）	48,000,000	48,058,809.61
（1）支付设备采购款	40,000,000	24,254,241.17
（2）支付劳务费用	8,000,000	23,561,407.44
（3）法院划扣	-	243,161.00

因挂牌公司工作人员疏忽，未及时就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但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用途仍属于原计划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中的支付设备采购款与劳务费用两大类（法院划扣也属于劳务服务相关支出）。相关资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除此之外，主办券商未发现存在主观恶意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挪用募集资金等违规行为，未发现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未发现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发现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况。

2022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通过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西格玛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主要程序包括：

1、查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股票发行的发行方

案、相关董事会文件、股东大会文件、公告文件、验资报告、股票发行情况登记函等资料，核查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查阅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获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的相关合同、付款凭证、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六、主办券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除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予以追加确认，尚待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确认外，公司 2021 年度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格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